

# 臺北市政府第 2049 次市政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8 年 07 月 23 日 9 時 0 分

地點：臺北市市政大樓 12 樓中央區劉銘傳廳

主席：柯文哲

紀錄：趙鈴鈴

出席：鄧家基

彭振聲

蔡炳坤

張哲揚

陳志銘(公假)

薛春明(請假)

李得全

周台竹

謝小韞

蔡茂岳

蔡壁如

周榆修

蕭伶仔(公假)

陳慶安

藍世聰

陳家蓁

曾燦金(何雅娟代)

林崇傑

林志峯

陳學台

陳雪慧

賴香伶

陳嘉昌

黃世傑

劉銘龍(陳沼舟代)

黃景茂

蔡宗雄(田瑋代)

吳俊鴻

張澤雄

謝政道

劉奕霆

張治祥

傅永茂

李再立

呂新科

袁秀慧

鄭瑞成

程本清

沈鳳樑

林芳如

余家哲

劉秀玲

巴干·巴萬

徐世勳

陳錦祥

顏邦傑

列席：莊淑花

## 壹、頒(獻)獎

### 一、頒獎

(一)表揚「108 年視力保健畫作徵選活動」獲獎同學。

(二)頒發「107 年度各界推動新移民照顧輔導措施」最高榮譽獎。

### 二、獻獎

臺北馬拉松榮獲國際田徑總會(IAAF)銅標籤認證。

蔡副市長補充報告：

關於青山王宮祭，最近邀集民政、文化、觀傳局討論，並與青山宮積極協調，構想新元素與相關配套，俾傳承地方廟會文化；文化局會對場域做盤點，串聯周邊文化場館，並在109年度編列無形文化資產記錄保存與推廣預算。

### **主席致詞：**

所有計畫於事前須完整規劃，使其能永續經營。本府是服務的團隊，不是管理的團隊，舉辦大型活動須有認養的局處，「公私協力」為辦活動成功的秘訣，「 $a > 1, a \text{ 的 } n \text{ 次方} \rightarrow \infty$ 」；如青山王宮祭是臺北市最具地方特色的活動，辦理活動應考量在地化、國際化及產業化三方面，且須做數字管理，目的要讓民眾賺到錢。KM係RCA概念，辦活動須有檢討報告，依照KM精神，逐年可累積資料，以期更精進；另臺灣的Image需要做到讓對岸稱羨，那即是臺灣安全的保障。

### **貳、宣讀本府108年7月16日第2048次市政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 **參、討論事項**

一、修正「臺北市政府所屬各機關場地使用管理辦法」部分條文案。(法務局)

決議：本案通過。

二、臺北市大同區雙連段三小段81地號等4筆市有土地，擬依土地法第25條規定完成處分程序後依有關規定處理。(財政局)

決議：本案通過。

### **肆、報告事項**

一、市政會議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研考會)

秘書長補充報告：

本案文字修正：中研院張剛維「主任」應修正為「處長」；有關國家生技研究園區聯外道路工程案預算，規劃設計費概算目前先編在 109 年，工程費則自 110 年開始編列；另本案因中研院提都市計畫變更之時程緩慢，本府身為都市計畫單位，爰一併提送中央審議。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電子化為本府重大政策，自 8 月 1 日起本府全面實施，並統計各局處電子核銷率與電子發票執行率，8 至 10 月份排名末 10 名之機關，將提送市長室進行檢討報告。

(三)行政要有效率，國家生技研究園區聯外道路為重要工程，請新工處掌握時程先進行預算編列，並持續與中央溝通。

(四)有關社子島防洪計畫，目前雖已送至行政院，仍須追蹤被卡在哪裡，並儘速解決問題，時間即金錢，不要浪費時間。

**二、市長室會議決議事項重點報告。(秘書處)**

**秘書長補充報告：**

(一)有關市集整頓大變身-「市集繁星計畫」報告案，市場處擬定市集各項評鑑 check list，研訂可評估量測之指標，請權管局處首長交代主秘儘速協處。

(二)本府各機關與業務相關團體座談會實施計畫，請各局處依府內規定如期如質執行。

**蔡副市長補充報告：**

有關黃信介紀念廣場案，因是在圓山遺址上舉行，請

民政局以無形方式之召開記者會方向辦理，以彰顯黃信介先生對民主貢獻之歷史意涵。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有關黃信介紀念廣場案，短期方案請蔡副市長擔任PM，邀集民政局與文化局研商妥善解決；長期方案針對圓山遺址部分之處理，請文化局提報市長室會議。

三、一週新聞輿情與府會聯繫工作報告。(秘書處)

**陳參議慶安補充報告：**

為因應市議會下會期9月10日即將召開，秘書處請各局處提報下會期各項優先重大案件，經初步彙整重大政策計有文山第一、二分局合併案等五案、政策性預算計有第二預備金等六案；另外，優先議法案則有「臺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等五案，包括：「臺北市火災預防自治條例」第十條之一及第十二條之一修正案、「臺北市都市更新自治條例」修正草案、「臺北市都市更新基金收支保管運用自治條例」第一條、第三條及第四條修正草案、「臺北市零售市場管理規則」修正案及「臺北市公有零售市場改建或停止使用核發補助費自治條例」修正案等，除在此提出供各局處首長了解，未來將提報府會聯繫會報討論後簽報市長定案，仍請各該局處掌握府內法制作業期程，務必在開議前函報議會，以利與議會進行政策溝通。以上諸案，要有通過的把握，秉持市長提示「自己預算自己救、自己法案自己救」，也提醒各權管局處，函報議會的各項議案，應就議會審議過程的各該節點，提出贏的策略，並建請局處提前進行溝通說明，爭取支

持，如需府級長官協助事項，也請及早通報，俾便立即因應。

**衛生局黃局長補充報告：**

肺炎鏈球菌疫苗有資格施打者，本局皆會通知，跟流感不同的是，年長者不覺得有施打必要，但相較其他縣市，本市施打率甚高，本局會繼續努力鼓勵及方便年長者施打肺炎鏈球菌疫苗。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環南市場應遵守大數據原則，當一個計畫有 95% 支持，剩下 5%則採用個別的方式處理。

(三)大同區人瑞生日禮金案係媒體炒作，顯為選舉戰略，生日禮金發放請民政局全市統一；疫苗施打建議以系統式處理，如 HPV 可透過結合學校來施打，肺炎鏈球菌施打率若不佳，可由健康服務中心事先造冊，配合老人共餐，透過民政系統合作，提升施打率。

(四)法案有絕對需要才送議會，送議會就要通過，本府沒有政策性預算，皆是民生性預算。

**四、108 年第 2 季本府一般公文減量暨處理效率成果。**

(研考會)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本府一般公文減量暨處理效率雖有進步，仍有改善空間，不必要的公文不要簽，各局處應「先開會，再寫公文」，請首長檢視現行流程，刪減不必要核稿人員，有爭議或無法處理者提報市長室會議，以提升公文效率。

(三)目前研考會僅分析一般公文減量暨處理效率，數據低於平均數之局處，請檢討改善；另特殊公文，請研考會研議建立改進機制。

五、臺北市政府各機關辦理與業務相關團體座談會實施計畫。(研考會)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有關臺北市政府各機關辦理與業務相關團體座談會實施計畫，各局處於舉辦座談會後，應指定專責同仁負責：製繕會議紀錄，3 天內完成會談紀錄分送、上系統填報追蹤表，填寫追蹤事項及完成日期，以利事權統一；倘涉及跨局處業務部分無法自行解決時，請洽府級長官協處，並勾選由府級列管事項，按月送權管副市長核閱檢視，並請研考會確實列管追蹤。重申「自己局處自己救」，以落實「把所有的小問題解決就沒有大問題」之施政理念，以提升施政效率。

六、108 年度「本府員工滿意度調查」案。(研考會)

(一)同意備查。

(二)對於員工反映事項，10 件中至少要處理 5 件，雖無法完全處理，仍可積小勝為大勝，每年給員工 feedback，對於建議事項做不好的應即改善。本調查已邁入第 5 年，再進行下去可成為制度，請研考會研議建立 database，透過去識別化，開放給學術界參考研究，並可用委外方式成立一個 Taipei Data Company。針對填答率百分比至少 40%-50% 才為合理，不到 20% 或超過 100% 之局處，應視為異常現象，請逐年精益求精，方有助於市

政推動。

七、路邊機車停車收費 E 化。(交通局)

**秘書長補充報告：**

本案今天早上晨會已報告。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本府應逐步朝向購買服務，而非購買硬體，本案作為本府購買服務的第 1 個案例，請交通局局长擔任 PM，於各管道極力宣傳此重要政策，如有疑問可請教秘書長。

八、2019 大稻埕情人節籌辦活動。(觀傳局)

**主席裁示：**

(一)同意備查。

(二)本活動涉及飛機航班的時間，請觀傳局與民航局、松山機場保持溝通，確保活動順暢進行，煙火請準時施放。

散會：11 時 4 分